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后勤用行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职工食堂伙食补贴及餐厅维修维护等相关支出。主要目标是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 满足机关干部的生活需求, 有效提高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以及幸福感。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职工食堂伙食补贴及餐厅维修维护等相关支出。主要目标是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 满足机关干部的生活需求, 有效提高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以及幸福感。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后勤每天用餐职工人数	90	90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职工用餐次数:	每天3次	每天3次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干部生活质量:	≥90%	≥90%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机关后勤费用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供应伙食的时间	早中晚	早中晚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购买粮油蔬菜费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有效经费节支	≥95%	≥95%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伙食质量提高率:	≥90%	≥90%	10	8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 减少资源消耗率	≥90%	≥90%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 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全年	全年	5	5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5	4			
<b>总 分</b>						<b>100</b>	<b>94</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和社区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015	9.7015	9.204	10	94.87%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015	9.7015	9.20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本项目资金用于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 主要目标是完成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 保障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高效运转。				目标1: 本项目资金用于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 主要目标是完成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 保障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各项工作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 村民自治工作的完成率	100%	100%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 村民自治工作符合管理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 党建、组织、宣传等工作符合考核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 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 其他基层政权建设方面费用	9.742万元	9.742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提升群众认知率	≥90%	≥90%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加大基层治理宣传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基层治理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9		进一步提高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提升资源利用率	≥95%	≥95%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 基层组织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10	9		长期持续发挥作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 群众对工作满意度:	≥90%	94%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100</b>	<b>94</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禁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1	13.1	10.87	10	82.98%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1	13.1	10.87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对全镇13个村继续加大封山禁牧力度,确保辖区内禁牧效果明显好转。 目标2:完成禁牧宣传工作,提高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目标1:对全镇13个村继续加大封山禁牧力度,确保辖区内禁牧效果明显好转。 目标2:完成禁牧宣传工作,提高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督查各村:	13	13	2	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调减指标
			指标2:督查面积:	≥1050平方公里	≥1050平方公里	2	2		
			指标3:宣传次数:	60	100	6	5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禁牧督查频率:	≥95%	98%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政策知晓率:	≥95%	96%	5	5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督查时间:	2025年/全年	2025年/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禁牧车燃油费	3.4万元	3.4万元	3	3		
			指标2:禁牧督查伙食补助费	7.17万元	7.17万元	3	3		
			指标3:禁牧宣传	1.381万元	1.381万元	4	3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提高非农生产收益和生态效益	≥95%	≥95%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提高群众舍饲养殖理念:	≥95%	≥95%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绿化环境,保护草原:	可持续	可持续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群众对禁牧工作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2</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612	7.7612	7.6099	10	98%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612	7.7612	7.609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保障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经济建设与服务各项工作,保障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乡村振兴等工作 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分;未 达到指标值,按 B/A或A/B×该指 标分值记分。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乡建设工作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10	9	1. 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乡村振兴、村乡 建设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投入资金	7.7612万元	7.7612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提高群众经济收 入	≥95%	≥95%	10	10	1. 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提升劳动生产 力	≥95%	≥95%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 可持续影响:	全年	全年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指标 (10分)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 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5</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民兵应急分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层民兵应急分队应急救灾训练、救灾救急、征兵等各项工作。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层民兵应急分队应急救灾训练、救灾救急、征兵等各项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完成应急救灾训练1次	1	1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 调减 指标
			指标2: 救援训练次数1次	1	1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训练时参训人员出勤率达到100%	100%	100%	5	5		
			指标2: 考核合格率达到98%	100%	98%	5	4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完成民兵点验训练	2025年/全年	2025年/全年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民兵工作经费	2.5万元	2.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 完成了救援训练, 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19		
		可持续 影响指 标(10分)	指标1: 激发了广大民兵的工作积极性, 维护了群众生活稳定	≥1万次	2000万次	20	2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 群众对基层民兵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7</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与农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015	9.7015	9.70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015	9.7015	9.70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各项农村综合改革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农村各项综合改革任务,保障农业农村改革政策的可持续性,服务于三农工作。			目标1: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各项农村综合改革工作。主要目标是完成农村各项综合改革任务,保障农业农村改革政策的可持续性,服务于三农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全镇	全镇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基础建设覆盖率	≥95%	96%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工作完成及时度: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业农村设施建设方面:	9.7015万元	9.701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改善群众生活:	≥90%	95%	10	9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对农业农村建设方面影响率	≥95%	95%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业自然资源得到合理的开发、利用和保护	≥95%	95%	10	9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 对三农方面影响: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 群众对农业农村工作满意度:	≥90%	93%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创新管理、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015	9.7015	9.70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015	9.7015	9.70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保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p>			<p>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保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 分)	指标1:扫黑除恶宣传 活动次数	大于5次	6次	5	5	完成值达到指 标值,记满分;未 达到指标值,按 B/A或A/B×该指 标分值记分。	
			指标2:组织民族团结活 动次数:	1次	1次	5	5		
		质量 指标 (10 分)	指标1:平安创建 率:	大于90%	大于98%	5	5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指标2:治安案件发生 降率: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5	5		
		时效 指标 (10 分)	指标1:扫黑除恶宣传 次数	4次	5次	10	9		
		成本 指标 (10 分)	指标1:资金投入	9.7015	9.7015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 分)	指标1:提升经济发 展效率	≥90%	≥96%	10	9	1.若为定性指 标,则根据“三 档”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100- 80%(含)、80- 50%(含)、50- 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标,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满 分;未达到指标 值,按B/A或 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20 分)	指标1:各类安全事 故发生率: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20	18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 分)	指标1:综治工作持 续发挥作用的期 限:	持续	持续	10	9		
满意 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10 分)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2%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 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5</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生态建设和环境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015	9.7015	9.6658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015	9.7015	9.665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使惠安堡全镇及各村环境卫生治理深入推进,清运垃圾,清理主干道路、晒场空地、房前屋后乱堆乱放作物秸秆、牲畜粪便、建筑材料、生活垃圾等,维持生态平衡。</p> <p>目标2: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以及路灯、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通过对镇区树木,花草修剪,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积极开展“清河专项行动”,排查封堵生活排污口,清理打捞垃圾,拆除违法建筑等,切实改善水环境。空气污染治理方面,基本消除辖区秸秆、垃圾焚烧现象</p>				<p>目标1:使惠安堡全镇及各村环境卫生治理深入推进,清运垃圾,清理主干道路、晒场空地、房前屋后乱堆乱放作物秸秆、牲畜粪便、建筑材料、生活垃圾等,维持生态平衡。</p> <p>目标2: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以及路灯、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通过对镇区树木,花草修剪,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积极开展“清河专项行动”,排查封堵生活排污口,清理打捞垃圾,拆除违法建筑等,切实改善水环境。空气污染治理方面,基本消除辖区秸秆、垃圾焚烧现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环境卫生整治村数	13个村	13个村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村村容貌整齐度	大于95%	大于96%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指标2:生态环境改善率	大于95%	大于96%	5	5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时间	2025年	2025年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投入资金	9.7015万元	9.6658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带动经济可持续发展	≥90%	≥90%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乱堆乱放次数	持续下降	持续下降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空气质量优良率	持续上升	持续上升	10	9		
		可持续影响 指标(10分)	指标1:环境卫生整治可持续期限	可持续	可持续	10	9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执法车辆运行、装备购置维护,做到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标志标示、执法文书、执法记录仪“六统一”。				用于保障执法车辆运行、装备购置维护,做到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标志标示、执法文书、执法记录仪“六统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工作规范性	100%	100%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财政 调减 指标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执法成本	5万	5万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行政执法工作经费有效经费节支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9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政策知晓率	大于90%	大于93%	10	9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10分)	指标1: 执法机制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指标1: 群众对基层民兵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20	1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5年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205	6.0205	6.020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205	6.0205	6.020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紧扣《中国工会章程》《工会法》《劳动法》，积极运用新媒体、运用新方法、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落实党委、政府、上级工会部署，深度解读，广泛宣传，确保实现全覆盖；</p> <p>目标2: 围绕重要节假日积极开展重大主题活动，丰富广大职工的文化娱乐生活，满足职工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p> <p>目标3: 深入开展女职工劳动保护专项活动，聚焦女职工产假、哺乳时间等权益问题，排查化解突出矛盾，有效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p> <p>目标4: 开展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健康检查以及“送温暖”“金秋助学”、困难职工技能培训及困难职工帮扶活动。</p>				<p>目标1: 紧扣《中国工会章程》《工会法》《劳动法》，积极运用新媒体、运用新方法、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落实党委、政府、上级工会部署，深度解读，广泛宣传，确保实现全覆盖；</p> <p>目标2: 围绕重要节假日积极开展重大主题活动，丰富广大职工的文化娱乐生活，满足职工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p> <p>目标3: 深入开展女职工劳动保护专项活动，聚焦女职工产假、哺乳时间等权益问题，排查化解突出矛盾，有效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p> <p>目标4: 开展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健康检查以及“送温暖”“金秋助学”、困难职工技能培训及困难职工帮扶活动。</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 分)	指标1: 完成重大节日和主题宣传活动策划次数	≥5	5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 指标 (10 分)	指标1: 重大节日和主题宣传活动完成率	≥90%	100%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 分)	指标1: 任务完成及时性	≥95%	≥98%	10	9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 指标 (10 分)	指标1: 保障职工福利成本	6.0205万元	6.020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职工生活是否改善	≥90%	90%	10	8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实际收益人数	≥60	90	10	10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减少资源消耗率	≥90%	95%	10	9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 分)	指标1: 基层组织凝聚力	≥90%	95%	10	9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指标1: 职工满意度	≥90%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4</b>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5年路灯管理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惠安堡镇2022年路灯管理维护项目,确保农户出行照明,提升农民居住环境,有效提高人居环境整治。				惠安堡镇2022年路灯管理维护项目,确保农户出行照明,提升农民居住环境,有效提高人居环境整治。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 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日常维护检修路灯	12期	12期	5	5	完成值达到 指标值,记 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 按B/A或A/B× 该指标分值 记分。	
			指标2:维修路灯	2次	2次	5	5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路灯照明时长	5小时	5小时	10	10	1.若为定性 指标,则根 据“三档” 原则分别按 照指标值的 100-80% (含)、80- 50%(含)、 50-0%来记 分。 2.若为定量 指标,完成 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 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按月进行路灯维 护管理。	1次/月	1次/月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本次投入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出行方便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2:带动经济发展	明显	明显	10	8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3:节能减排率	95%	95%	10	5		
		可持 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可持续影响率	95%	95%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10分)	指标1:项目村农民满意 度	93%	93%	10	10	同效益指标 得分计算方 式。		
<b>总 分</b>						<b>100</b>	<b>93</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7	31.7	10.58	10	33.37%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7	31.7	10.58	10	33.37%	5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资金问题,改善人居环境			解决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资金问题,改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解决公共厕所运行维护资金问题,改善人居环境	镇区及各村	镇区及各村	10	9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运行维护费	29.45万	10.58万	10	5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推动服务业发展,增加收入	增加	增加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改善人居环境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2%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0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5年元旦春节慰问暨送温暖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期间慰问乡村乡贤、疫情防控工作者表现突出、乡贤村贤、移风易俗带头人、道德模范户等。				春节期间慰问乡村乡贤、疫情防控工作者表现突出、乡贤村贤、移风易俗带头人、道德模范户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慰问人数	90人	90人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慰问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5	5		
		质量指标 (10分)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10分)	资金投入	9万元	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指标1:提高居民生活保障	提高生活保障	提高生活保障	20	1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指标1:提高群众幸福感	明显	明显	20	1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办事满意度	大于94%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7</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	6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	65	6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经费使用管理,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矛盾化解、环境整治等治理任务落地,提升群众满意度,构建高效有序、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新格局。				规范经费使用管理,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矛盾化解、环境整治等治理任务落地,提升群众满意度,构建高效有序、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新格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13村	13村	13村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质量指标 (10分)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时效指标 (10分)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无
		成本指标 (10分)	发放标准	5万元/村	5万元/村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助力乡村振兴稳步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村组织管理有序不断提升	明显	明显	10	9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健全长效治理机制,促进乡村和谐永续发展。	长期	长期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无
	总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5年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8	21.28	21.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8	21.28	21.2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大创新力度,提升组织化水平,拓展庭院经济增值增效空间,为脱贫地区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发展庭院特色种植	≥260户	321户	4	4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发展庭院特色手工	≥5户	0户	3	3			
			指标3:发展庭院生产生活服务	≥1户	0户	3	3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现问题违纪违规问题	0个	0个	5	5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2:当年资金支出率(除质保金外)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庭院特色种植	0.1万元/户	0.1万元/户	2	2			
			指标2:庭院特色手工	0.3万元/个	0.3万元/个	2	2			
			指标3:庭院生产生活服务	0.2万元/户	0.2万元/户	2	2			
	指标4:资金投入		21.28万元	21.28万元	4	4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收入	着力提高	着力提高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规模性返贫底线	牢牢守住	牢牢守住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54	20.54	20.45	10	99.5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54	20.54	20.4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用于公务用车保障工作,旨在通过采购公务用车提高干部出行效率及方便度,提升工作效率,达到理想效果。				总体完成良好,能够保障各项出行工作在提升出行效率的同时提高工作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购买公车1辆	1	1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质量指标 (10分)	公车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时效指标 (10分)	公车购买时间	2025年12月底	2025年12月底	10	10		无
		成本指标 (10分)	购置车辆价款	17.98万元	17.98万元	5	5		无
	购置费及其他费用		2.56万元	2.47万元	5	4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提高工作效率	显著	显著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保障公务出行	明显	明显	10	9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基层服务能力	长期提升	长期提升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3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30分)	公车使用人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无
总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4年造林绿化工程经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9056	19.9056	19.9056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056	19.9056	19.905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盐池县惠安堡镇投入199056元资金完成绿化造林,改善人居环境,助力乡村建设。			盐池县惠安堡镇投入199056元资金完成绿化造林,改善人居环境,助力乡村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造林绿化工程经费	1项	1项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面积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资金总成本	19.9056万元	19.905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增加村集体收入	显著	显著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区群众生态文明意识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土地合理利用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惠安堡镇贾家圈蓄水池工程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142	38.142	38.142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142	38.142	38.14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盐池县惠安堡镇投入381420元资金用于征地补偿费,助力乡村振兴与城乡和谐发展。				已兑付旱耕地10.36亩,天然牧草地41.06亩土地补偿费。助力乡村振兴与城乡和谐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10 分)	指标1:旱耕地	10.36亩	10.36亩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天然牧草地	41.06亩	41.06亩	5	5		
		质量指标(10 分)	指标1:面积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10 分)	指标1: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10 分)	指标1:资金总成本	38.1420万元	38.142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保障受益对象的经济利益	显著	显著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10 分)	指标1: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6</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前期征地费用(土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35	26.035	26.035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35	26.035	26.03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盐池县惠安堡镇投入260350元资金用于征地补偿费,助力乡村振兴与城乡和谐发展。				已完成52.07亩征地补偿费兑付,助力乡村振兴与城乡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 征地面积	52.07亩	52.07亩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 面积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 资金总成本	26.0350万元	26.035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保障受益对象的经济利益	显著	显著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 土地合理利用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盐池县惠安堡镇2024年村庄绿化监理费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	1.24	1.24	10	1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	1.24	1.2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盐池县惠安堡镇投入12400元完成2024年村庄绿化监理工作,改善人居环境,助力乡村建设。				已兑付2024年村庄绿化监理费付12400元,改善人居环境,助力乡村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指标1:村庄绿化监理费	1项	1项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10分)	指标1:面积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指标(10分)	指标1: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指标(10分)	指标1:资金总成本	1.24万元	1.24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指标1:保障受益对象的经济利益	显著	显著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指标1:提高村民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指标1: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指标1: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3年民生微实事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惠安堡镇惠宁社区及惠安社区2023年已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资金用于惠安堡镇惠宁社区及惠安社区2023年已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2023年民生微实事项目数量	6个	6个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民生微实事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10	1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基础设施完善度	提升	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人口	≥0.2万	≥0.2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改善社区环境	改善	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4年民生微实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惠安堡镇惠宁社区及惠安社区2024年已实施民生微实项目,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资金用于惠安堡镇惠宁社区及惠安社区2024年已实施民生微实项目,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2023年民生微实项目数量	4	4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民生微实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15	15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基础设施完善度	提升	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人口	≥0.2万	≥0.2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改善社区环境	改善	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4年民生微实事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9	0.29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29	0.29	1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惠安堡镇惠安社区2024年民生微实事项目质保金,目标是顺利并且高质量完成项目,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资金用于惠安堡镇惠安社区2024年民生微实事项目质保金,顺利并且高质量完成项目,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居民幸福感。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完成惠安社区2024年民生微实事项目数量	3	3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民生微实事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0.29	0.29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基础设施完善度	提升	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人口	≥0.2万	≥0.2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改善社区环境	改善	改善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5年村村通客运补贴及路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10万元,用于2025年村村通客运补贴及路长制工作经费			投入10万元,用于13个行政村的路长制工作办公经费,带动周边地区经济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10分)	涉及行政村数量	13	13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10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资金投入量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带动周边地区经济发展	有利于	有利于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改善群众出行环境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提升群众幸福感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5</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两站两员”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2	7.32	7.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2	7.32	7.3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7.32万元,用于2025年两站两员人员经费发放			发放大坝村、惠苑村、杜记沟村6名交通劝导员工资及缴纳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发放劝导员数量	6人	6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资金投入量	7.32万元	7.3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增加劝导员务工收入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文明交通改善程度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改善群众出行环境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对群众文明交通程度的可持续影响	持续	持续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分</b>						<b>100</b>	<b>98</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盐池县惠安堡镇危窑危房改造5户。				盐池县惠安堡镇危窑危房改造5户。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 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5户	5户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 资金总成本	6万	6万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保障受益对象的经济利益	显著	显著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 人居环境改善率	100%	100%	10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10分)	指标1: 住房安全保障机制完善度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8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 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盐池县惠安堡镇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15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投入公路养护资金15万元,均用于对镇域的农村公路进行日常养护,养护次数不低于12次,改善了群众出行不便的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0分)	公路维修次数	≥12	≥12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资金投入量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 分)	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 分)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 分)	改善群众出行环境	明显	明显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提升群众幸福感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 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5</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灌溉水电费及维管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313537	270.313537	270.31353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313537	270.313537	270.313533	10	100.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270.313537万元,用于惠安堡扬黄灌区灌溉用水维管费、管理费及电费发放,实现农田水有效利用,促进农业灌溉可持续发展。			投入资金270.313533万元,用于惠安堡扬黄灌区灌溉用水维管费、管理费及电费发放,实现农田水有效利用,促进农业灌溉可持续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扬黄灌区涉及行政村数量 (个)	7	7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灌溉水量(方)	22776532.4	22776532.4	5	5			
		质量指标 (10分)	农田灌溉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灌溉时限	2025年9月	2025年9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灌溉费用	270.313537 万元	270.313533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带动农民增收	明显增收	明显增收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提高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促进农业灌溉可持续发展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好转	明显好转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群众对农田灌溉满意度	大于95%	大于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7</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2年至2023年问题厕所维修项目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568	12.1568	12.0802	10	99.3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1568	12.1568	12.0802	10	99.37%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改厕农户问题厕所维修资金问题,改善人居环境				解决了改厕农户问题厕所维修资金,改善了人居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 指标 (10分)	解决改厕农户问题厕所维修资金,改善人居环境	各村	各村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 指标 (10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成本 指标 (10分)	问题厕所维修费	12.1568	12.0802	10	9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分)	提高使用率,节约费用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10分)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有利于	有利于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 效益 指标 (10分)	改善人居环境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10分)	激发乡村发展动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满意 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7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4年“小产业”到户扶持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916	195.916	195.7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916	195.916	195.718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扶持特色产业,进一步提高农户种养殖积极性,激发内生动力,加快形成“一村一特”的“小产业”发展格局,进一步提高农户收入。</p> <p>目标2:2024年我镇一般户计划养殖生猪(黑毛猪)1005头,土鸡23763只,肉牛38头,羊只饲草料补助9026只,特色种植(瓜、红白葱、蔬菜等)136亩。</p>			<p>目标1:扶持特色产业,进一步提高农户种养殖积极性,激发内生动力,加快形成“一村一特”的“小产业”发展格局,进一步提高农户收入。</p> <p>目标2:2024年我镇一般户计划养殖生猪(黑毛猪)1005头,土鸡23763只,肉牛38头,羊只饲草料补助9026只,特色种植(瓜、红白葱、蔬菜等)136亩。</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分)	指标1:生猪(黑毛猪)养殖数量	1005头	1005头	2	2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土鸡养殖数量	23763只	23763只	2	2				
			指标3:肉牛养殖数量	38头	38头	2	2				
			指标4:羊只饲草料补贴	9026只	9026只	2	2				
			指标5:特色种植(瓜、红白葱、蔬菜等)	136亩	136亩	2	2				
		质量 指标 (10分)	指标1:养殖动物成活率	≥95%	≥95%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 指标 (10分)	指标1:截止2025年底项目投资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10分)	指标1:生猪(黑毛猪)养殖补贴	500元/头	500元/头	2	2				
			指标2:土鸡养殖补贴	20元/只	20元/只	2	2				
			指标3:肉牛养殖补贴	1000元/头	1000元/头	2	2				
	指标4:羊只饲草料补贴		100元/只	100元/只	2	2					
	指标5:特色种植(瓜、红白葱、蔬菜等)		300元/亩	300元/亩	2	2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提高群众收益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人口数	7651人	7651人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10分)	指标1:提高生态恢复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9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增加贫困人口收入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指标1:受益已农户满意度	≥95%	≥95%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农业产业强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102533	40.102533	40.1025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102533	40.102533	40.102533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投入资金40.102533万元,建设仓储库1890.61平方米,建设遮雨棚2308.05平方米,通过项目的实施,达到黄花菜及时杀青晾晒,有效避免阴雨天损失的效果。				投入资金40.102533万元,建设仓储库1890.61平方米,建设遮雨棚2308.05平方米,通过项目的实施,达到黄花菜及时杀青晾晒,有效避免阴雨天损失的效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10分)	指标1:新建仓储库	1890.61平方米	1890.61平方米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指标2:建设遮雨棚	2308.05平方米	2308.05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指标2:资金管理使用中发生违纪违规问题	0个	0个	5	5			
		时效指标(10分)	指标1:截止2025年底项目投资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指标1:新建仓储库	600元/平方米	≤32.11668万元	5	5			
	指标2:建设遮雨棚		120元/平方米	≤7.985853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指标1:黄花产业全产业链产值增长	≥5%	≥5%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指标1:农业生产条件	大幅改善	大幅改善	10	9			
		生态效益指标(10分)	指标1:生态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10分)	指标1:群众内生动力	有效激发	有效激发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指标1: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b>总 分</b>						<b>100</b>	<b>97</b>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农田基本建设							
主管部门		盐池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2.5	382.5	381.5904	10	10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2.5	382.5	381.5904	10	100%	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盐池县2023年及2024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补助资金。			解决盐池县2023年及2024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2023年)指标1:农渠路整修	110公里	110公里	1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23年)指标2:维修主干道路	13公里	13公里	1	1		
			(2023年)指标3:新建主干道路	2公里	2公里	1	1		
			(2023年)指标4:灌区深翻	51000亩	51000亩	1	1		
			(2023年)指标5:旱地深翻	42000亩	42000亩	1	1		
			(2023年)指标6:旋耕	10000亩	10000亩	1	1		
			(2023年)指标7:维修梯田	5000亩	5000亩	1	1		
			(2023年)指标8:灌区防洪沟渠维修整治	76公里	76公里	1	1		
			(2023年)指标9:及杂草清理利用环境卫生整治	25万元	25万元	1	1		
			(2023年)指标10:沉砂池、蓄水池清淤	32万元	32万元	1	1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资金支付时限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补助资金	382.5万元	381.5904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农户种植效益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9			
生态效益 指标(10分)		指标1:提高生态恢复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9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农业生产条件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受益已农户满意度	≥96%	≥96%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惠安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		0.4986	9.5	100%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		0.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正向激励,持续推进我镇文化旅游建设工作,切实促进乡村振兴的步伐。			强化正向激励,持续推进我镇文化旅游建设工作,切实促进乡村振兴的步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每周免费开放时 长	≥40小时	≥40小时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按B/A 或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无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文化服务质量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 则分别按照指标值 的100-80%(含) 、80-50%(含) 、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按B/A 或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无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文化服务完成时 间	2025年底	2025年底	10	10		无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免费开放资金	0.5万元	0.5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0 分)	指标1:公益性	100%	100%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 则分别按照指标值 的100-80%(含) 、80-50%(含) 、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分;未达 到指标值,按B/A 或A/B×该指标分 值记分。	无
		社会效益 指标(10 分)	指标1:群众文化水平提 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10		无
		生态效益 指标(10 分)	指标1:对生态无影响	无	无	10	9		无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基本公共文化服 务水平稳步提升	长期	长期	10	10		无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 算方式。	无
总 分						100	96.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惠安堡镇2024年农民文艺调演以奖代补资金及文化活动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惠安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	1.75	1.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	1.75	1.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用作惠安堡镇“谱写文明时尚.助力乡村振兴”农民文艺调演演出费用,包括服装道具的购买、排练的费用等费用开支,主要目标丰富群众文化供给,切实满足大众精神文化需求,助力群众文化生活提质增效。			本项目资金用作惠安堡镇“谱写文明时尚.助力乡村振兴”农民文艺调演演出费用,包括服装道具的购买、排练的费用等费用开支,主要目标丰富群众文化供给,切实满足大众精神文化需求,助力群众文化生活提质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指标1:农民文艺调演一场		100%	100%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质量指标 (10分)	指标1:演出节目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时效指标 (10分)	指标1:资金支付进度		100%	100%	5	5		无
			指标2:演出完成时间		2025年8月	2025年8月	5	5		无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1:农民文艺调演以奖代补资金		1.75万元	1.75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公益演出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无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丰富群众文化供给		明显	明显	10	9		无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指标1: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10	9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指标1: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		明显	明显	10	9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0分)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9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无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5.总分=绩效指标90分+资金执行情况10分,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